

明志科技大學 視覺傳達設計 系課程綱要表

課程名稱：(中文) 廣告設計		開課學程	視覺傳達設計系		
(英文) Advertising Design		課程代碼	335012		
授課教師：					
學分數	3 學分/3 小時	必/選修	必修	開課年級	二年級下學期
先修課程：None					
課程概述與目標： 旨在培養廣告創意與設計表現的能力；介紹廣告媒介、廣告策略、傳播計畫，並透過實作學生得以瞭解廣告設計之企畫、製作流程及執行技術的運用。					
教科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廣告設計 2. 廣告創意 3. 廣告個案探討 4. 國內外廣告相關設計競賽訊息 				
課程綱要		對應之學生核心能力	備註		
單元主題	內容綱要				
廣告設計概論	廣告設計概論	核心能力 1、2、3、4、5			
廣告設計的類型	廣告設計的類型	核心能力 1、2、3、4、5			
廣告公司的組織形式	廣告公司的組織形式	核心能力 1、2、3、4、5			
如何擬定廣告策略	如何擬定廣告策略	核心能力 1、2、3、4、5			
廣告畫面的表現方式	廣告畫面的表現方式	核心能力 1、2、3、4、5			
廣告文案的撰寫技巧	廣告文案的撰寫技巧	核心能力 1、2、3、4、5			
參與國內外廣告相關設計競賽	參與國內外廣告相關設計競賽	核心能力 1、2、3、4、5			
教學要點概述： 教學方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講義式課程 2. 個案研究 3. 市場調查 4. 實作設計競賽 評量方法：					

- | |
|---|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隨堂表現2. 作業評鑑 |
|---|

註 1：「視覺傳達設計系學生核心能力說明」

- (1) 構思視覺創意與設計問題解決之能力。
- (2) 整合平面、數位設計及企劃之能力。
- (3) 認知社會人文關懷，具備藝術文化應用之能力。
- (4) 認知設計職場倫理，執行設計實務之能力。
- (5) 分析國際設計發展趨勢，養成終身學習之能力。
- (6) 探索視覺設計創意問題，訓練團隊合作與跨域整合之能力。